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我公司向常州市五环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订购 WT 弧形 PC 一批，合计 345,102.70 元，用于公司生产经营需要。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常州市五环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于 1997 年 3 月成立，注册资本为 50 万，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高为人的哥哥高立人控制的企业，因此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6 年 10 月 17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充确认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回避表决：公司董事高为人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故回避表决。表决结果：4 票同意，1 票回避，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要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常州市五环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常州新北区圩塘集镇	有限公司	高立人

（二）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高为人的哥哥高立人持有常州市五环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 100%的股份。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向常州市五环建筑装饰材料有限公司采购一批 WT 弧形 PC，2016 年期初至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知发出日（2016 年 10 月 10 日）发生额合计为：叁拾肆万伍仟壹佰零贰元柒角零分（¥345,102.70 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偶发性关联交易中，遵守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态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偶发性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出于生产经营需要而实施的偶发性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与必要性。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构成重大影响。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规定，上述行为构成了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应当在董事会审议后及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但公司相关人员对有关规定和规则理解不到位，亦未及时告知主办券商，导致未及时进行审议并公告，公司治理及信息披露工作有待完善。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告编号：2016-015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常州迅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10 月 19 日